

监测报告

HHJC 自行监测[2025]477 号

项目名称：河北泽硕药业科技有限公司自行监测（2025 年 7 月）

委托单位：河北泽硕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废气、废水检测

河北环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8 月 11 日

说 明

1、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只对送检样品负责；委托检测报告中的第三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设备名称、排气筒高度及截面积、检测时负荷、检测平面图等）由委托方提供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2、本报告封面无检验检测专用章/公章、章、骑缝章无效。

3、本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无编制人、审核人及授权签字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

4、未经本公司书面同意，不得复制或部分复制本报告。如复制本报告，未重新加盖章和“检验检测专用章”，视为无效。

5、未经本机构同意不得将报告作为商业广告等宣传使用。

6、本报告仅对本次检测结果负责，如有异议，请在收到检测报告十五日内向本机构提出书面申诉。

编制人员：

日期：

审核人员：

日期：

签发人员：

日期：

参与人员： 常跃、郭玉凯、张志峰、张一帆、杨群英、张尚正、刘连志、
于顺平、李晓婷、李然、顾梦萱

机构名称：河北环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石家庄高新区方亿科技园 A 区 1 号楼 403 厂房

电话/传真：0311-85376900

邮 箱：huan888hai@163.com

邮 编：050000

责 任 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	采样人员	检测日期	起止时间
固定污染源废气	DA003 邓钾盐线生产线 排气筒进口	杨群英、张尚正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5:20~16:00
	DA003 邓钾盐线生产线 排气筒出口	张志峰、张一帆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5:21~16:01
	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 废气排气筒进口	杨群英、张尚正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4:18~14:58
	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 废气排气筒出口	张志峰、张一帆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4:20~15:00
	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 气排气筒进口	杨群英、张尚正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1:11~11:51
	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 气排气筒出口	张志峰、张一帆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1:14~11:54
	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 排气筒进口	张志峰、张一帆	2025 年 07 月 21 日	10:17~10:57
	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 排气筒出口	刘连志、于顺平	2025 年 07 月 21 日	10:18~10:58
	DA015 污水处理站排气 筒出口	刘连志、于顺平	2025 年 07 月 21 日	13:27~14:07
无组织废气	车间点	常跃、郭玉凯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1:09~16:26
	车间点	张志峰、张一帆	2025 年 07 月 21 日	10:08~14:20
废水	总排口 DW001	常跃、郭玉凯	2025 年 07 月 17 日	10:47~16:58

1 概述

受河北泽硕药业科技有限公司（联系人及电话：耿学博 15132977135 受检方地址：河北省邢台市新河县新安街西侧北环路西延南侧）委托，河北环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17 日、21 日对河北泽硕药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检测。检测期间，该企业运行正常，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2 检测依据

- 2.1 《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 2.2 《河北泽硕药业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130530055485842C001P）；
- 2.3 《河北泽硕药业科技有限公司监测方案》。

3 执行标准

表 3-1 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及编号	检测指标	标准限值	标准名称及标准号
固定污染源 废气	DA003 邓钾盐线生产 线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60 mg/m ³ 去除效率≥9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总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浓度≤100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表 2 标准
	DA004 苯氧乙酸生产 线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60 mg/m ³ 去除效率≥9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总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浓度≤100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表 2 标准
	DA005 苯海因生产线 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60 mg/m ³ 去除效率≥9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总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浓度≤100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表 2 标准
	DA010 烘干车间生产 线废气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排放浓度≤60 mg/m ³ 去除效率≥90%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标准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总挥发性有机物	排放浓度≤100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表 2 标准
	DA015 污水处理站 排气筒出口	非甲烷总烃	≤60 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无组织废气	车间点	≤6mg/m ³	《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37823-2019)
			≤4.0 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
废水	总排口 DW001	总磷	≤1.0mg/L	《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 废水排放标准》(GB 21904-2008) 表 2 标准
		总氮	≤35mg/L	

4 检测内容

表 4-1 检测内容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点位及编号	排气筒高度	检测指标	检测频次
固定污染源 废气	DA003 邓钾盐生产线排气筒进、出口	20 米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检测 1 天
	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20 米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检测 1 天
	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气排气筒进、出口	20 米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检测 1 天
	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排气筒进、出口	20 米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检测 1 天
	DA015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出口	20 米	非甲烷总烃	每天 3 次，检测 1 天
无组织废气	车间点	/	非甲烷总烃	每天 4 次，检测 1 天
	车间点	/	非甲烷总烃	每天 4 次，检测 1 天
废水	总排口	/	总氮、总磷	每天 4 次，检测 1 天

表 4-2 样品信息一览表

样品类别	检测指标	样品数量（容量*数量）	样品状态	备注
固定污染源废气	非甲烷总烃	1L*29	采样袋，完好	/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1L*14	真空瓶，完好	/
废水	总磷、总氮	1L*6	无色、透明、有味	/

5 检测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

表 5-1 分析方法及使用仪器信息一览表

检测类别	检测指标	分析方法名称及标准号	仪器名称型号及编号	方法检出限
固定污染源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	YQ3000-C 型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HHJ-X040、HHJ-X025 YQ3000-C 型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HHJ-X047、真空采样箱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HHJ-F074	0.07mg/m ³ （以碳计）
无组织废气	非甲烷总烃	《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	MH1200-D 型多功能恒温恒流气体采样器 HHJ-X001、HHJ-X003、HHJ-X004、真空采样瓶 P6-8232 风向风速仪 HHJ-X054 DYM3 空盒气压表 HHJ-X057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HHJ-F074	0.07mg/m ³ （以碳计）
废水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T 11893-1989）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HHJ-F016	0.01mg/L
	总氮	《水质 总氮的测定 碱性过硫酸钾消解紫外分光光度法》（HJ 636-2012）	7600CRT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HHJ-F014	0.05mg/L

6 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6.1 检测人员表

表 6-1 检测人员表

检测人员	上岗岗位	上岗证号
郭玉凯	检测员	HHJ-SGZ-69
张志峰	检测员	HHJ-SGZ-92
张一帆	检测员	HHJ-SGZ-109
张尚正	检测员	HHJ-SGZ-02
刘连志	检测员	HHJ-SGZ-61
于顺平	检测员	HHJ-SGZ-116
杨群英	检测员	HHJ-SGZ-110
李晓婷	检测员	HHJ-SGZ-100
顾梦萱	检测员	HHJ-SGZ-102
李然	检测员	HHJ-SGZ-74
常跃	检测员	HHJ-SGZ-108

6.2 检测仪器

表 6-2 检测仪器表

设备编号	设备名称	溯源方式	有效日期
HHJ-X040	YQ3000-C 型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校准	2025.09.05
HHJ-X047	YQ3000-C 型全自动烟尘（气）测试仪	校准	2026.03.31
HHJ-F014	7600CRT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校准	2025.09.05
HHJ-F016	722N 可见分光光度计	校准	2025.09.05
HHJ-X001	MH1200-D 型多功能恒温恒流气体采样器	校准	2026.02.25
HHJ-X003	MH1200-D 型多功能恒温恒流气体采样器	校准	2026.02.25
HHJ-X004	MH1200-D 型多功能恒温恒流气体采样器	校准	2026.02.25
HHJ-F074	GC9790 II 气相色谱仪	校准	2027.04.20

6.3 检测过程

样品采集、记录、运输保存及实验室分析按照《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HJ 38-2017）、《环境空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气相色谱法》（HJ 604-2017）、《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要求进行。

7 检测结果

7.1 废气检测结果

表 7-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标准值 GB 37823-2019 DB13/2322-2016	达标情况
				1	2	3	平均值		
2025 年 07 月 17 日	DA003 邓钾盐线生产线排气筒进口	标干流量	m³/h	2208	2241	2280	2243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14.3	13.5	13.1	13.6	/	/
	DA003 邓钾盐线生产线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	m³/h	2476	2407	2349	2408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6.26	5.75	6.19	6.07	≤60	达标
	去除效率		/	52.2%				≥90	/
	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废气排气筒进口	标干流量	m³/h	2061	2046	2017	2041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13.6	13.0	12.0	12.9	/	/
	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	m³/h	2295	2195	2184	2225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5.75	5.32	5.58	5.55	≤60	达标
	去除效率		/	53.0%				≥90	/
	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气排气筒进口	标干流量	m³/h	5367	5471	5543	5460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13.3	11.3	10.8	11.8	/	/
	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	m³/h	5818	5954	5706	5826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5.54	5.23	5.24	5.34	≤60	达标
	去除效率		/	51.8%				≥90	/
2025 年 07 月 21 日	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废气排气筒进口	标干流量	m³/h	4195	4151	4230	4192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12.5	12.2	11.5	12.1	/	/
	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	m³/h	5261	4944	5027	5077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5.05	4.67	5.04	4.92	≤60	达标
	去除效率		/	50.6%				≥90	/

续表 7-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标准值 GB 37823-2019	达标情况
				1	2	3	平均值		
2025 年 07 月 21 日	DA015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出口	标干流量	m³/h	2900	2911	2824	2878	/	/
		非甲烷总烃浓度	mg/m³	4.88	4.54	4.45	4.62	≤60	达标

续表 7-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及结果				执行标准 及限值	结论
		FQ250718018	FQ250718019	FQ250718020	平均值		
邓钾盐生产线 工序两级冷凝 回收+喷淋吸 收+除雾过滤+ 活性炭吸附处 理设施 DA003 排气筒出口 2025-07-18	*标干流量 (m³/h)	4921	4917	4930	4923	—	—
	*VOCs 排 放浓度 (mg/m³)	0.478	0.282	0.302	0.354	GB 37823-2019 100	达 标
	*VOCs 排 放速率 (kg/h)	2.35×10 ⁻³	1.39×10 ⁻³	1.49×10 ⁻³	1.74×10 ⁻³	—	—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及结果				执行标准 及限值	结论
		FQ250718015	FQ250718016	FQ250718017	平均值		
苯氧乙酸生产 线工序两级冷 凝+碱液吸收 塔+气液分离 器+活性炭吸 附处理设施 DA004 排气筒 出口 2025-07-18	*标干流量 (m³/h)	1501	1500	1495	1499	—	—
	*VOCs 排 放浓度 (mg/m³)	0.662	0.328	0.576	0.522	GB 37823-2019 100	达 标
	*VOCs 排 放速率 (kg/h)	9.94×10 ⁻⁴	4.92×10 ⁻⁴	8.61×10 ⁻⁴	7.82×10 ⁻⁴	—	—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及结果				执行标准 及限值	结论
		FQ250718012	FQ250718013	FQ250718014	平均值		
苯海因生产 线工序碱液吸 收塔+气液分 离器+活性炭 吸附处理设施 DA005 排气筒 出口 2025-07-18	*标干流量 (m³/h)	6227	6222	6216	6222	—	—
	*VOCs 排 放浓度 (mg/m³)	0.239	0.418	0.273	0.310	GB 37823-2019 100	达 标
	*VOCs 排 放速率 (kg/h)	1.49×10 ⁻³	2.60×10 ⁻³	1.70×10 ⁻³	1.93×10 ⁻³	—	—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目	样品编号及结果				执行标准 及限值	结论
		FQ250718009	FQ250718010	FQ250718011	平均值		
烘干车间工序 布袋除尘器+ 二级活性炭处 理设施 DA010 排气筒出口 2025-07-18	*标干流量 (m³/h)	3813	3820	3817	3817	—	—
	*VOCs 排 放浓度 (mg/m³)	0.207	0.448	0.622	0.426	GB 37823-2019 100	达 标
	*VOCs 排 放速率 (kg/h)	7.89×10 ⁻⁴	1.71×10 ⁻³	2.37×10 ⁻³	1.62×10 ⁻³	—	—

续表 7-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目	FQ250718018		FQ250718019		FQ250718020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邓钾盐生 产线工序 两级冷凝 回收+喷淋 吸收+除雾 过滤+活性 炭吸附处 理设施 DA003 排 气筒出口 2025-07-18	异丙醇	0.360	1.77×10 ⁻³	未检出	—	未检出	—
	丙酮	0.08	3.94×10 ⁻⁴	0.08	3.93×10 ⁻⁴	0.06	2.96×10 ⁻⁴
	正己烷	0.012	5.91×10 ⁻⁵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酸乙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苯	未检出	—	0.019	9.34×10 ⁻⁵	0.021	1.04×10 ⁻⁴
	六甲基二 硅氧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正庚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3-戊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甲苯	0.004	1.97×10 ⁻⁵	未检出	—	未检出	—
	环戊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酸丁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0.005	2.47×10 ⁻⁵
	乳酸乙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对、间二甲 苯	未检出	—	0.017	8.36×10 ⁻⁵	0.019	9.37×10 ⁻⁵
	丙二醇单 甲醚乙酸 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邻二甲苯	未检出	—	0.006	2.95×10 ⁻⁵	0.007	3.45×10 ⁻⁵
	苯乙烯	未检出	—	0.006	2.95×10 ⁻⁵	0.021	1.04×10 ⁻⁴
	2-庚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苯甲醚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葵烯	0.022	1.08×10 ⁻⁴	0.154	7.57×10 ⁻⁴	0.159	7.84×10 ⁻⁴
	苯甲醛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壬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十二烯	未检出	—	未检出	—	0.010	4.93×10 ⁻⁵

续表 7-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 目	FQ250718015		FQ250718016		FQ250718017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苯氧乙酸 生产线工 序两级冷 凝+碱液吸 收塔+气液 分离器+活 性炭吸附 处理设施 DA004 排 气筒出口 2025-07-18	异丙醇	0.311	4.67×10 ⁻⁴	未检出	—	0.394	5.89×10 ⁻⁴
	丙酮	0.11	1.65×10 ⁻⁴	0.08	1.20×10 ⁻⁴	0.06	8.97×10 ⁻⁵
	正己烷	0.019	2.85×10 ⁻⁵	未检出	—	0.035	5.23×10 ⁻⁵
	乙酸乙 酯	0.009	1.35×10 ⁻⁵	未检出	—	0.011	1.64×10 ⁻⁵
	苯	未检出	—	0.012	1.80×10 ⁻⁵	0.005	7.48×10 ⁻⁶
	六甲基 二硅氧 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正庚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3-戊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甲苯	0.004	6.00×10 ⁻⁶	0.006	9.00×10 ⁻⁶	0.009	1.35×10 ⁻⁵
	环戊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酸丁 酯	未检出	—	0.005	7.50×10 ⁻⁶	未检出	—
	乳酸乙 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苯	未检出	—	0.007	1.05×10 ⁻⁵	未检出	—
	对、间二 甲苯	未检出	—	0.047	7.05×10 ⁻⁵	0.014	2.09×10 ⁻⁵
	丙二醇 单甲醚 乙酸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邻二甲 苯	未检出	—	0.023	3.45×10 ⁻⁵	0.007	1.05×10 ⁻⁵
	苯乙烯	0.004	6.00×10 ⁻⁶	0.013	1.95×10 ⁻⁵	0.023	3.44×10 ⁻⁵
	2-庚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苯甲醚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葵烯	0.205	3.08×10 ⁻⁴	0.123	1.85×10 ⁻⁴	0.008	1.20×10 ⁻⁵
	苯甲醛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壬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十二 烯	未检出	—	0.012	1.80×10 ⁻⁵	0.010	1.50×10 ⁻⁵

续表 7-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 目	FQ250718012		FQ250718013		FQ250718014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苯海因生 产线工序 碱液吸收 塔+气液分 离器+活性 炭吸附处 理设施 DA005 排 气筒出口 2025-07-18	异丙醇	未检出	—	0.304	1.89×10 ⁻³	未检出	—
	丙酮	0.08	4.98×10 ⁻⁴	0.09	5.60×10 ⁻⁴	0.07	4.35×10 ⁻⁴
	正己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酸乙 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苯	0.011	6.85×10 ⁻⁵	未检出	—	0.020	1.24×10 ⁻⁴
	六甲基 二硅氧 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正庚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3-戊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甲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环戊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酸丁 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乳酸乙 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对、间 二甲苯	0.014	8.72×10 ⁻⁵	未检出	—	0.015	9.32×10 ⁻⁵
	丙二醇 单甲醚 乙酸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邻二甲 苯	0.007	4.36×10 ⁻⁵	未检出	—	0.006	3.73×10 ⁻⁵
	苯乙烯	0.008	4.98×10 ⁻⁵	0.012	7.47×10 ⁻⁵	0.018	1.12×10 ⁻⁴
	2-庚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苯甲醚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葵烯	0.119	7.41×10 ⁻⁴	0.012	7.47×10 ⁻⁵	0.132	8.21×10 ⁻⁴
	苯甲醛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壬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十二 烯	未检出	—	未检出	—	0.012	7.46×10 ⁻⁵

续表 7-1 固定污染源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点位 及日期	检测项目	FQ250718009		FQ250718010		FQ250718011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烘干车间 工序布袋 除尘器+二 级活性炭 处理设施 DA010 排 气筒出口 2025-07-18	异丙醇	未检出	—	未检出	—	0.293	1.12×10 ⁻³
	丙酮	0.10	3.81×10 ⁻⁴	0.11	4.20×10 ⁻⁴	0.11	4.20×10 ⁻⁴
	正己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酸乙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苯	0.021	8.01×10 ⁻⁵	0.009	3.44×10 ⁻⁵	0.020	7.63×10 ⁻⁵
	六甲基 二硅氧 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正庚烷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3-戊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甲苯	0.004	1.53×10 ⁻⁵	0.010	3.82×10 ⁻⁵	未检出	—
	环戊酮	0.005	1.91×10 ⁻⁵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酸丁酯	0.008	3.05×10 ⁻⁵	0.008	3.06×10 ⁻⁵	0.005	1.91×10 ⁻⁵
	乳酸乙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乙苯	未检出	—	0.017	6.49×10 ⁻⁵	未检出	—
	对、间 二甲苯	未检出	—	0.104	3.97×10 ⁻⁴	0.023	8.78×10 ⁻⁵
	丙二醇 单甲醚 乙酸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邻二甲 苯	未检出	—	0.040	1.53×10 ⁻⁴	0.009	3.44×10 ⁻⁵
	苯乙烯	0.007	2.67×10 ⁻⁵	0.009	3.44×10 ⁻⁵	0.008	3.05×10 ⁻⁵
	2-庚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苯甲醚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葵烯	0.062	2.36×10 ⁻⁴	0.141	5.39×10 ⁻⁴	0.154	5.88×10 ⁻⁴
	苯甲醛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2-壬酮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1-十二 烯	未检出	—	未检出	—	未检出	—
备注	我公司无上述 VOCS 《固相吸附-热脱附/气相色谱质谱法》（HJ 734-2014）资质认定许可能力,带*为分包数据,分包公司为山东德诺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分包报告编号为 DNJC 自行检测【2025】第 07078 号报告数据,该公司资质证书编号为 24152345751,有效期至 2030 年 05 月 20 日。						

表 7-2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项目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标准值	达标情况
			1	2	3	4	最大值		
2025 年 07 月 17 日	非甲烷总烃 (mg/m³)	1# (车间点)	1.44	1.41	1.38	1.43	1.57	GB 37823-2019 ≤6 DB13/2322-2016 ≤4.0	达标
		2# (车间点)	1.46	1.43	1.57	1.56			
2025 年 07 月 21 日	非甲烷总烃 (mg/m³)	3# (车间点)	1.57	1.49	1.50	1.42	1.57		达标

7.2 废水检测结果

表 7-3 废水检测结果

采样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标准值 GB21904-2008	达标情况
				1	2	3	4	平均值		
2025 年 07 月 17 日	总排口	总氮	mg/L	4.28	3.76	4.01	4.10	4.04	≤35	达标
		总磷	mg/L	0.07	0.06	0.09	0.08	0.08	≤1.0	达标

8 结论

河北环海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07 月 17 日、21 日对河北泽硕药业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测，检测结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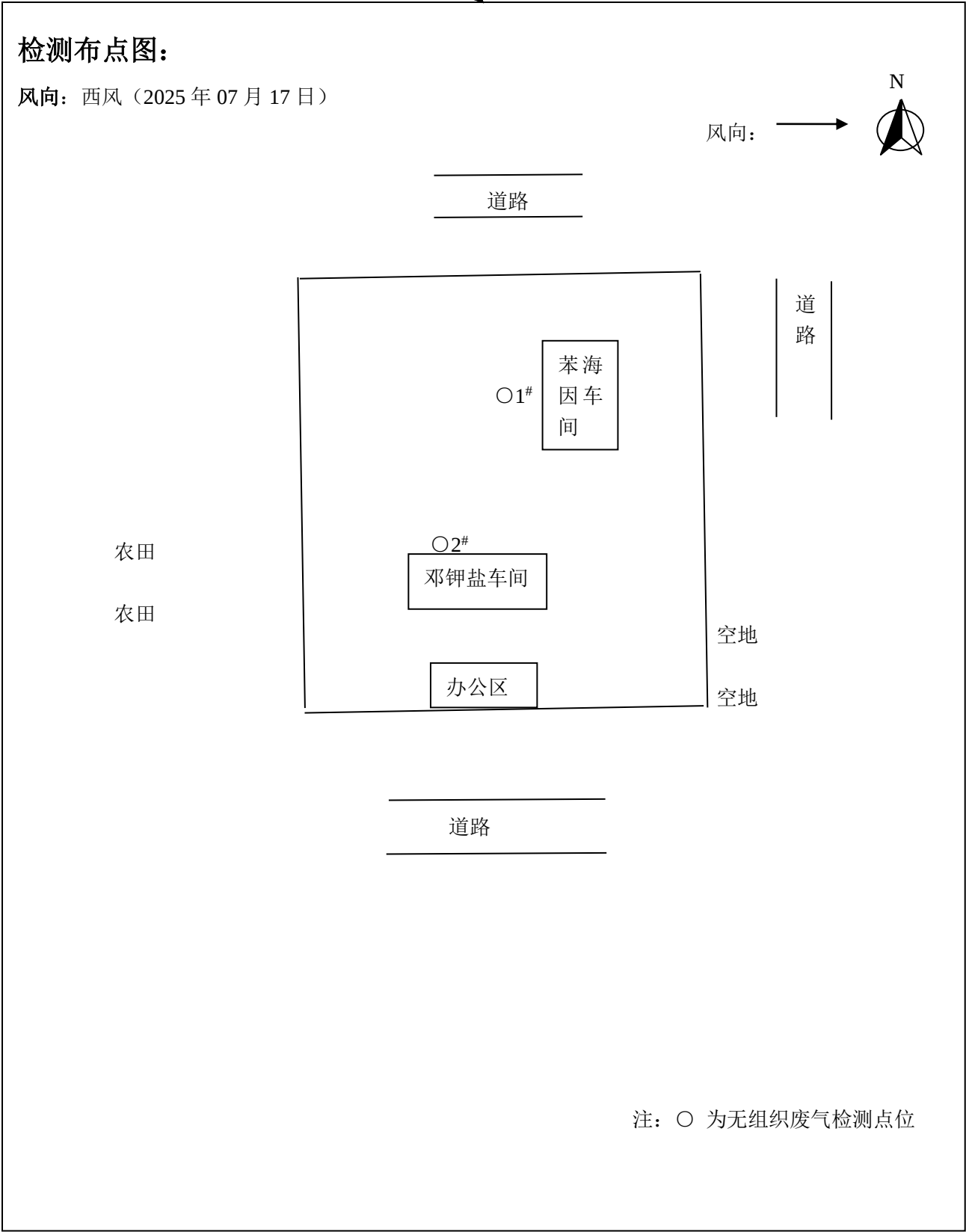
检测期间，该企业运行正常。

经检测，固定污染源废气中 DA003 邓钾盐线生产线排气筒出口、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标准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60mg/m³，去除效率≥90%）；经计算 DA003 邓钾盐线生产线排气筒出口、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去除效率分别为 52.2%、53.0%、51.8%、50.6%）不满足去除效率要求故加测车间点；DA003 邓钾盐线生产线排气筒出口、DA004 苯氧乙酸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DA005 苯海因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DA010 烘干车间生产线废气排气筒出口产生的总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总挥发性有机物≤100 mg/m³）；DA015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出口产生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非甲烷总烃≤60mg/m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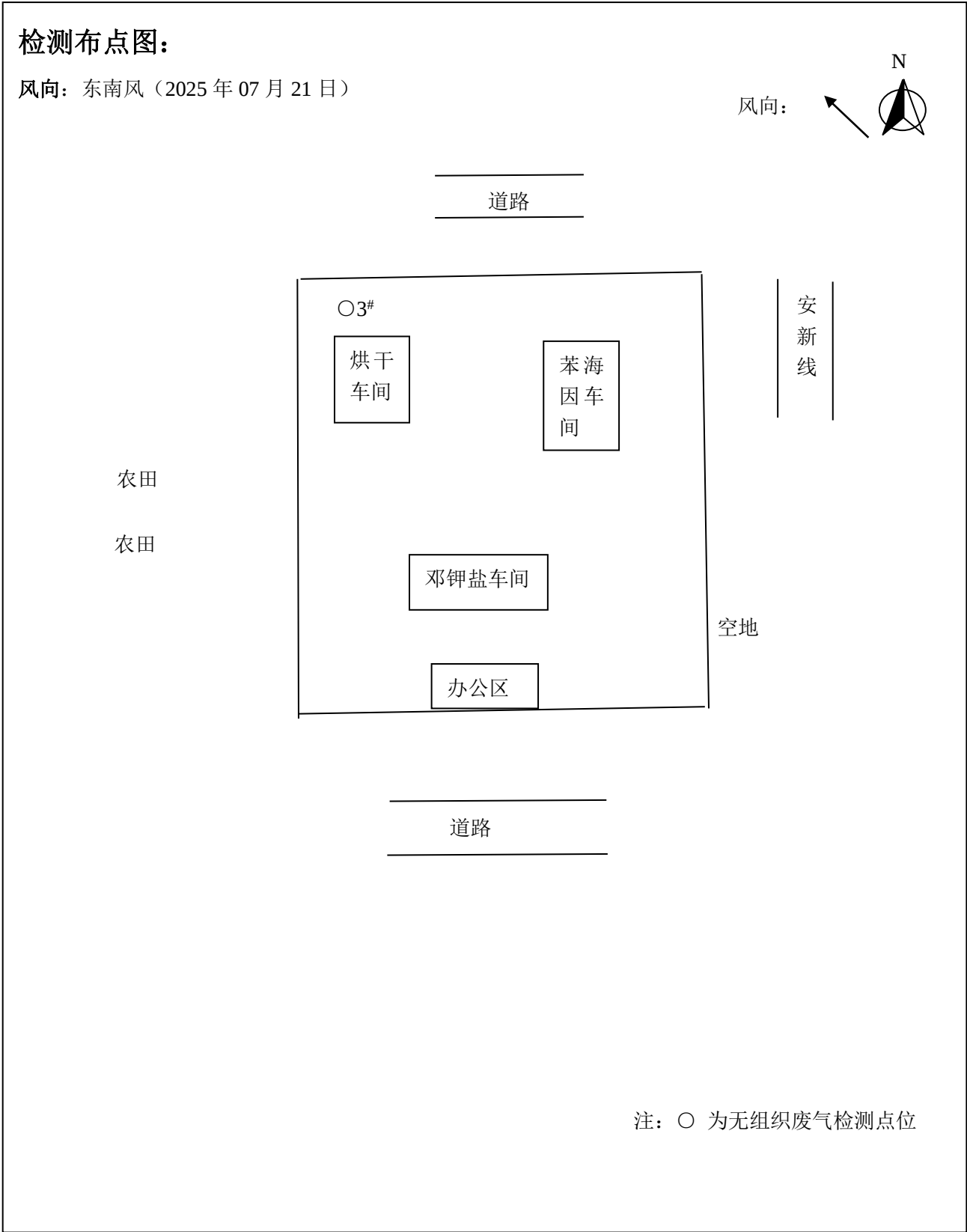
经检测，车间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满足《制药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7823-2019)中标准限值，同时满足《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中表 1 医药制造工业标准标准限值（非甲烷总烃 $\leq 6\text{mg}/\text{m}^3$ ， $\leq 4.0\text{mg}/\text{m}^3$ ）；

经检测，废水总排口中总磷、总氮排放浓度满足《化学合成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1904-2008)标准限值要求（总磷 $\leq 1.0\text{mg}/\text{L}$ 、总氮 $\leq 35\text{mg}/\text{L}$ ）。

附图 1：检测点位示意图



附图 2：检测点位示意



-报告结束-